

# 关于学校二级教学单位和管理机构 设置及名称调整的通知

各处室、二级教学单位、直属机构：

为进一步加强学校内涵建设，促进学校规范管理，加快推进“四个一流”建设，在广泛征求师生及各级干部意见的基础上，经学校领导班子联席会议研究，将学校二级教学科研单位和管理机构设置及名称调整如下：

## 一、院系教辅

服装学院            艺术设计学院            经济管理学院

教育学院            信息工程学院            城市建设学院

健康管理学院      铁路交通学院            国际教育学院

思想政治理论教学部

基础课教学部

体育教学部

图书馆

服装实习实训基地

创新创业教育中心

就业指导中心

心理健康教育中心

公共艺术教育中心

## 二、管理机构：

党政办 纪委办（监察室） 组织部 宣传部 统战部

工会办 团委（学生会）

教务处（评建办） 科研处 学生处（学工部 稳定办）

人事处（人才办） 财务处 招生办（招生考试院）

国际合作与交流处

后勤基建处 保卫处 资产管理处 审计处

教师发展中心

招标与采购中心

信息网络管理中心

学生资助管理中心

### **三、研究机构**

季羨林国学院

文化艺术博物馆

高等教育研究所

人工智能研究所

服装研究所

珠宝研究所

黑陶艺术研究所

中国汉唐文化与服饰研究中心

中西职业服装研究中心

西部时尚研究中心

汉服研究中心

西服研究中心

西安纺织工业园区产教研发基地

咸阳纺织工业园区产教研发基地

陕西服装工程学院

2018年7月18日